



新宇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XINYU HENGDELI HOLDINGS LIMITED

致：財經版編輯
[請即時發放]

新宇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宣佈主板上市計劃

~ 於高增長的名錶市場全力拓展業務 ~

[2005 年 9 月 13 日，香港訊] – 中國著名的國際名錶代理及零售商**新宇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新宇亨得利**」或「**集團**」，股票編號：3389）今天宣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之上市計劃。

新宇亨得利將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共發行 250,000,000 股股份，其中包括 225,000,000 股國際配售股份及 25,000,000 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即其中 90%之發售股份將配售予機構性、專業及私人投資者，餘下的 10%將作公開發售。超額配股權佔 15%之發售股份或額外 37,500,000 新股。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 1.38 港元，亦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 1.10 港元。

新宇亨得利的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於 2005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三) 開始，並於 2005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二) 截止。認購結果將於 2005 年 9 月 23 日(星期五) 公佈。預期集團的股份將於 2005 年 9 月 26 日 (星期一) 於聯交所主板開始進行買賣，股票編號為 3389。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為全球協調人、獨家帳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保薦人、而博大資本國際有限公司為保薦人及副牽頭經辦人。

新宇亨得利為國際知名手錶品牌在中國最主要的零售商及代理商。近年來，集團成功構建了龐大的銷售網路，其銷售網絡分佈亦極具策略性。零售店設於經濟發展蓬勃的華北、東北、華東及華南主要城市，多設在最繁華及人流量極高的地段，以接近高消費群。目前，集團在中國經濟發達地區，已擁有超過 50 間零售門市；而在全國超過 40 個城市，擁有約 300 名批發客戶。於 2004 年，集團更與上海三聯集團、上海東方商厦有限公司及深圳亨吉利世界名錶中心有限公司組成策略聯盟，形成一個覆蓋全面、實力強勁的銷售平台。

作為中國具領導地位的國際名錶零售商及代理商，新宇亨得利管理層憑藉豐富的營運經驗及優秀的管理，使集團取得國際頂尖品牌的信任，並與之建立緊密的合作關係，其中包括 Swatch 集團、Richemont Group 及 LVMH Group，以獨家或非獨家形式分銷其旗下品牌的手錶。集團於中國成功經銷約 30 個國際知名手錶品牌，代理 16 個國際知名品牌手錶，其中有 12 個為獨家代理，包括愛彼、寶齊萊、豪雅、真利時、名士、艾美、克麗絲汀·迪奧、芬迪、伊度、卡紛、司馬/西馬及歌貝納；亦為其他品牌如天梭、積家、英納格及 CK 手錶於中國的非獨家批發商，同時，集團亦以非獨家形式銷售上述品牌及歐米茄、波爾、卡地亞、古池、浪琴、豪利時、雷達、雷蒙威、梅花及江詩丹頓等知名品牌，使集團在中國手錶行業取得超卓的領導地位。

於 2004 年，集團收購尼維達 (Nivada) 企業，開始擴大業務至分銷尼維達 (NIVADA) 手錶，以提升企業的長期競爭力。

~ 續 ~

新宇亨得利一直致力提供完善的客戶服務，集團不但在每一間零售門市提供即時維修服務，更分別於北京及上海設有設備完善的客戶服務中心。為進一步提升客戶服務質量，集團更計劃實施全國聯保服務，令客戶服務更完善及有效率，給客戶以最佳信心保證。

新宇亨得利旗下眾多的零售門市在中國擁有悠久的歷史。集團不但擁有享譽國際的著名商號 – 北京亨得利，亦擁有多間旗艦店，包括北京亨得利瑞士名錶店及上海鐘錶商店等，為集團全速拓展業務提供得天獨厚的優勢。

新宇亨得利的成功，有賴管理層靈活掌握優勢，洞悉中國手錶市場的龐大發展潛力。中國經濟持續增長，高收入及中高收入人士的規模不斷擴大，收入亦大大提升，而高收入及中高收入人士數量增長，亦帶動對高檔及品牌優良的名貴手錶的需求，當中瑞士名錶以超卓的製錶工藝及優良的信譽，最受消費者的青睞。這亦令集團成為行業領導，盡享投資先機。

新宇亨得利的成功還有賴於管理層豐富的市場經驗及優良管理。本集團管理層於業內擁有豐富經驗及深入知識，特別是集團創辦人張瑜平先生，更於業內積逾二十餘年之豐富經驗，在手錶品牌的選擇、手錶品牌之營運、運作團隊人員的選聘及管理等方面都有其獨到的見解，並具備了集團發展的戰略遠見。

此外，為提升內部管理效益，集團率先引進 ORACLE 的 ERP 管理系統，目前，集團是中國手錶行業唯一使用 ORACLE 的 ERP 現代管理系統的企業，證明集團洞悉先機，管理達國際水平。

新宇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主席張瑜平先生表示：「多年來，新宇亨得利致力引進眾多品質優良的名貴手錶、並提供卓越的服務，以龐大的零售及批發網絡，在中國手錶市場建立起良好的信譽和知名度。近年，隨著國內高收入及中高收入人士的生活水平及消費能力的不斷提升，以及對品質優良、知名品牌的進口名錶的熱烈追求，集團得以盡享前所未有的商機。」

張主席繼續說：「多年來，集團努力不懈地與國際知名品牌建立密切的合作關係，以實力及信譽成功爭取他們的信任。於 2003 年，我們與 Swatch 集團成立一間合資企業『瑞韵達』；此外，亦成功與 Swatch 集團、Richemont Group 及 LVMH Group 訂立分銷協議，使集團獲得優質產品之充足供應。」

中國是一個極具潛力的消費大國，為配合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張主席**表示：「未來，集團將以多種方式積極而穩妥地拓展國內外零售分銷網路，為國際眾多的知名品牌提供更加廣闊而優質的分銷平臺，並致力提供高品質、高效率的售前及售後服務。並與國際知名品牌及與國外其他零售商，建立並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以增強企業的可持續發展能力。」

張主席總結說：「我們很高興能見證集團成功踏上新里程，我們相信，是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必將加快集團的業務拓展速度，並為其提供最有力的支持。展望未來，集團將努力爭取更大的發展空間，並繼續以銳利的市場觸覺開拓潛在的商機，不斷向前，引領中國鐘錶業邁向新紀元，為投資者帶來理想的投資回報。」

集團分銷品牌

批發業務	零售業務
愛彼 (Audemars Piguet) (*) 積家 (Jaeger-LeCoultre) 寶齊萊 (Carl F. Bucherer) (*) 豪雅 (TAG Heuer) (*) 真利時 (Zenith) (*) 名士 (Baume & Mercier) (*) 艾美 (Maurice Lacroix) (*) 天梭 (Tissot) 克麗絲汀·迪奧 (Christian Dior) (*) 芬迪 (Fendi) (*) 伊度 (EDOX) 英納格 (Enicar) 卡紛 (Carven) (*) 司馬／西馬 (Cyma) (*) CK 歌貝納 (Claude Bernard) (*)	愛彼 (Audemars Piguet) 積家 (Jaeger-LeCoultre) 寶齊萊 (Carl F. Bucherer) 豪雅 (TAG Heuer) 真利時 (Zenith) 名士 (Baume & Mercier) 艾美 (Maurice Lacroix) 天梭 (Tissot) 克麗絲汀·迪奧 (Christian Dior) 芬迪 (Fendi) 伊度 (EDOX) 英納格 (Enicar) 卡紛 (Carven) 司馬／西馬 (Cyma) CK 歌貝納 (Claude Bernard) 波爾 (Ball) 卡地亞 (Cartier) 古馳 (Gucci) (**) 浪琴 (Longines) 歐米茄 (Omega) 豪利時 (Oris) 雷達 (Rado) 雷蒙威 (Raymond Weil) 梅花 (Titoni) 江詩丹頓 (Vacheron Constantin)

附註：

(*) 屬於獨家

(**) 只限本集團位於上海、瀋陽及哈爾濱的 7 個零售門市

~ 完 ~

此新聞稿由博達國際(財經)公關有限公司代新宇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發佈，如有查詢，敬請聯絡：

張瑜平先生

主席

新宇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由博達國際(財經)公關有限公司轉交

電話：2544-6388

傳真：2544-6126

袁潔麗小姐 / 馮嘉莉小姐

博達國際(財經)公關有限公司

電話：2180-9211 / 2151-0915

傳真：2544-6126

電子郵件：barbara@pordafinance.com.hk / kelly@pordafinance.com.hk



新宇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XINYU HENGDELI HOLDINGS LIMITED

資料摘要

股份配售及發售詳情

發售股份數目	: 250,000,000 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25,000,000 股新股 (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225,000,000 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及重新分配而定)
超額配股權	: 佔 15%之發售股份或額外 37,500,000 新股
指示性發售價範	: 每股 1.10 港元至 1.38 港元
市值	: 約 11 億港元 – 13.8 億港元
市盈率	
- 備考全面攤薄	: 11.96 倍 – 15 倍
預計股份開始買賣	: 2005 年 9 月 26 日 (星期一)
股份代號	: 3389

集資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根據發售價1.24港元（即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1.10港元至每股發售股份1.38港元的中位數），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10,000,000港元。扣除本公司應付相關開支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約為289,000,000港元。董事現擬應用該等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於下列用途：

- 其中約 35%，約 101,000,000 港元用於在中國開設其自家約 20 間自家零售門市(用於採購存貨、租金、宣傳費、裝飾及添置物、薪酬及其他經營零售門市的有關費用)；
- 其中約 35%，約 101,000,000 港元分別用於收購及/或與中國或海外市場獨立第三方的現有零售門市合作；
- 其中約 15%，約 43,000,000 港元用於發展自家品牌尼維達，約 28,000,000 港元用於尼維達品牌名稱及產品的市場推廣，另外約 15,000,000 港元用於組成研究及開發部門，包括招聘專業人員，進行設計及研發尼維達手錶的研究及開發設施；
- 其中約 5%，約 15,000,000 港元用於開發及收購具有潛力的新潛品牌；及
- 餘下 10%撥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